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11/23

列印時間：111/11/22 14:42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3.20
	機關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
	單位名稱	河川勘測隊
	機關地址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	楊媛滇
	聯絡電話	(04)22290353
	傳真號碼	(04)22290535
	電子郵件信箱	a690090@wra.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A111016
	標案名稱	112年度租賃廂型車6輛
	標的分類	財物類 491-機動車, 拖車, 半拖車; 車輛機件
	財物採購性質	租賃
	採購金額	2,160,000元 貳佰壹拾陸萬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260,000元 壹佰貳拾陸萬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本次採購擬增加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5輛廂型車後續擴充期間為6個月及擴充金額上限為新台幣90萬元整。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招 標 資 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1/11/2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系統使用費 ☒ 文件代收費 ☒ 總計	0 元 20 元 0 元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1樓秘書室二科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免費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11/28 17:00
開標時間	111/11/29 10:30
開標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五樓第四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1樓本署秘書室總收文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其他
	履約期限	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6月30日止(5輛)、至112年12月31日止(1輛)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4.29」 是
	廠商資格摘要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具公司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投標廠商應依下列規定檢附有關證明文件影本以利審核。 (一) 廠商合法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影本：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二) 廠商最近1期或前1期之納稅證明影本。 (三) 投標廠商聲明書。 (四) 車輛型錄、能源效率相關證明文件。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一.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一) 親自領取(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經濟部水利署臺中辦公區秘書室二科) (二) 郵領：請自行估計郵遞時間並附回件大信封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貼足回郵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經濟部水利署臺中辦公區秘書室二科)領取 (三) 電子領標 二.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免費 三.其他： (1)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台中郵政第47支局7號信箱或電04-22501578。

	(2) 受理廠商疑義、異議之機關名稱及電話：經濟部水利署秘書室 (電話02-37073131或04-22501458)。 (3) 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5) 法務部調查局及機關所在地之調查站檢舉電話與信箱：法務調查局：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或電話 (02) 29188888，台中市調查站：台中郵政60000號信箱或電話 (04) 23278888 (6) 本案因天災或事變等不可抗力因素，因而停止辦公致無法如期開標時，宜順延至上班日辦理開標。 (7) 招標投標契約文件與投標標價清單報價金額不一致時，以標清單為準。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經濟部水利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臺中市調查處-(地址：403臺中市西區英才路525號;臺中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4-23038888
新增時間	111/11/22 14:41

註：◎ 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查詢招標公告」查詢：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檢驗上傳標案」確認。